

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—煤炭》、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—电力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为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现将公司2021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煤炭产品主要经营数据

项目	2021年1-3月	2020年1-3月	同比增减(%)
商品煤产量(吨)	1,271,242.00	1,460,328.55	-12.95
商品煤销量(吨)	1,131,563.65	1,551,009.05	-27.04
商品煤销售收入(元)	682,672,269.20	876,188,986.17	-22.09
商品煤销售成本(元)	599,751,414.06	763,385,854.75	-21.44
商品煤销售毛利率(%)	12.15	12.87	减少0.72个百分点

二、电力产品主要经营数据

辽宁地区	发电量(万度)			上网电量(万度)			上网电价均价(元/度)
	2021年1-3月	2020年1-3月	同比增减(%)	2021年1-3月	2020年1-3月	同比增减(%)	2021年1-3月
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	76,015.20	62,047.20	22.51	66,405.70	52,364.50	26.81	0.33
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	4,898.09	4,569.91	7.18	3,252.59	2,831.00	14.89	0.36
合计	80,913.29	66,617.11	21.46	69,658.29	55,195.50	26.20	0.33

以上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请投资者审慎使用。特此公告。

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